

证券代码：002392

证券简称：北京利尔

公告编号：2020-062

北京利尔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

一、重要提示

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，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、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，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。

除下列董事外，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

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	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	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	被委托人姓名
-----------	-----------	-----------	--------

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

☐ 适用 ☒ 不适用

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

☐ 适用 ☒ 不适用

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

☐ 适用 ☒ 不适用

二、公司基本情况

1、公司简介

股票简称	北京利尔	股票代码	002392
股票上市交易所	深圳证券交易所		
联系人和联系方式	董事会秘书	证券事务代表	
姓名	何枫	曹小超	
办公地址	北京市昌平区小汤山工业园	北京市昌平区小汤山工业园	
电话	010-61712828	010-61712828	
电子信箱	hef@bjlir.com	caoxc@bjlir.com	

2、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

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

☐ 是 ☒ 否

	本报告期	上年同期	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
营业收入（元）	2,091,821,940.06	1,645,942,874.59	27.09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	230,301,009.10	199,535,779.59	15.42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（元）	217,819,995.52	186,199,617.26	16.98%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（元）	199,870,093.47	199,575,101.90	0.15%
基本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194	0.168	15.48%
稀释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194	0.168	15.48%
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	5.88%	5.64%	0.24%
	本报告期末	上年度末	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
总资产（元）	5,843,655,049.13	5,590,187,129.79	4.53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（元）	3,963,619,606.71	3,804,486,978.98	4.18%

3、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

单位：股

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		72,157		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（如有）		0	
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							
股东名称	股东性质	持股比例	持股数量	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	质押或冻结情况		
					股份状态	数量	
赵继增	境内自然人	24.12%	287,183,872	215,387,904	质押	72,020,000	
牛俊高	境内自然人	3.97%	47,275,708	35,456,781			
张广智	境内自然人	3.36%	40,050,076	13,914,042			
李苗春	境内自然人	2.94%	35,029,686	10,626,902			
北京利尔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	境内非国有法人	1.52%	18,091,700	0			
赵世杰	境内自然人	1.50%	17,833,600	11,119,856			
李胜男	境内自然人	1.40%	16,625,900	0	冻结	15,090,000	
程国安	境内自然人	1.38%	16,407,591	0			
郝不景	境内自然人	1.34%	15,926,136	11,446,908			
汪正峰	境内自然人	1.07%	12,704,642	9,528,481			
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		无					
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（如有）		股东程国安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0 股，通过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16,407,591 股。					

4、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

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

☐ 适用 ☒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。

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

☐ 适用 ☒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。

5、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

☐ 适用 ☒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。

6、公司债券情况

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，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
否

三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

1、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

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

上半年，突如其来的新冠疫情给国内乃至全球经济带来了极大冲击，对经济生活中的各个方面都产生了较大的影响，在党和政府的有力领导下，全国人民上下同心，共渡难关，及时有效的遏制了疫情的蔓延，公司也在第一时间向武汉市慈善总会捐款100万元，守望相助、共克时艰。政府围绕“六稳”、“六保”出台多项强有力政策，力促国民经济触底回升，在最短的时间内，使经济发展重回升势，居民生活回归正常。在实体经济遭受冲击的背景下，钢铁行业及耐材行业也受到了一定波及，由于公司客户均为国内大中型钢铁企业，疫情期间并无明显减停产情况，并且公司各生产基地及时采取疫情防控措施，第一时间实现复工复产，供货稳定，总体生产经营未受实质性影响。报告期内，耐材行业整体运行趋势偏弱，企业间整合与行业集中度提升的预期进一步加强，公司在稳步发展的同时，积极调整经营策略，利用自身优势，扩大收入规模，拓展产品结构，多项并举努力提升公司在行业的市占率。公司积极开拓新客户、提高现有客户供货份额，实现耐材业务稳定增长；冶金炉料业务进展顺利，实现较好增长。

报告期内，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09,182.19万元，较去年同期增长27.09%；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3,030.10万元，同比增长15.42%。

2、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

（1）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，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

☒ 适用 ☐ 不适用

财政部于2017年7月19日发布了修订后的《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——收入》，修订后的准则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，对于2020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收入，不需要进行追溯调整，对于2020年1月1日至施行日之间发生的收入，要求根据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。

（2）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

☐ 适用 ☒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。

（3）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，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

☐ 适用 ☒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。